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之用，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任何證券之邀請或要約。



Seamless Green China (Holdings) Limited

無縫綠色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遷冊至百慕達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50)

延遲刊發二零二一年全年業績及年報

本公告乃由無縫綠色中國(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及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GEM上市規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三月三十一日之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未經審核全年業績(「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除另有列明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具有該公告內界定之相同涵義。

誠如未經審核全年業績公告內所披露，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二零二一年全年業績」)之審核程序並未如期完成，原因為中國部分地區實施抗擊COVID-19疫情的限制措施，致使本公司向其核數師提供進一步證據所需時間延長，包括(i)開展若干審核程序(如於中國進行證據之現場核查及估值)；及(ii)難以與本集團主要附屬公司之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取得聯繫，以及中國境內快遞服務暫停導致若干確認程序延遲。

鑒於上文所述，預計二零二一年全年業績以及本公司截至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二零二一年年報」）之預期刊發日期將延遲至二零二二年五月十三日。本公司將於必要時刊發進一步公告。

承董事會命
無縫綠色中國(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黃健雄

香港，二零二二年五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

執行董事

- (1) 黃健雄先生(主席)
- (2) 黃勇華先生
- (3) 黃達華先生
- (4) 梁寶儀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 (5) 顏國牛先生
- (6) 唐榮港先生
- (7) 歐衛安先生
- (8) 吳宇豪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的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地對本公告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並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致使當中任何陳述或本公告有所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最少一連七天載於GEM網站(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內。本公告亦將會刊載於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victoryhousefp.com/lchp/8150.html>)內。